



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

房協觀塘花園大廈「暫租住屋」接受申請

香港房屋協會(房協)公布，觀塘花園大廈的「暫租住屋」將於明天(二月十二日)開始接受合資格的公屋輪候家庭申請。因應本港疫情，房協將原定於二月二十五日的截止申請日期延至三月十日，方便市民遞交申請。

房協現正為建於六十年代的觀塘花園大廈(二期)進行重建規劃研究，而其中的燕子樓及喜鵲樓共約900個單位將被納入首階段重建，預計最快於二零二五年拆卸，因此房協將當中的空置單位翻新為過渡性房屋，善用資源幫助有需要的基層家庭。首批「暫租住屋」單位共有二十多個，可供輪候公屋三年或以上的三至五人家庭申請。

房協行政總裁黃傑龍表示：「面對香港市民殷切的住屋需求，房協一直積極探索不同的機會，善用現有的房屋資源協助市民安居。繼漁光村的『暫租住屋』後，今次房協再度利用即將重建的屋邨單位提供過渡性房屋，以達致房盡其用。」

觀塘花園大廈的「暫租住屋」單位資料如下：

居住人數	單位實用面積 (平方米)	每月暫准居住證費用 (包括差餉)
3	約 26-30	\$1,339 - \$1,469
4	約 32	\$1,550 - \$1,655
5	約 38-44	\$1,776 - \$2,039

*若暫准居住證費用日後需要調整，房協會按條款以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有關住戶。

.....接下頁



新聞稿

觀塘花園大廈「暫租住屋」的申請資格如下：

- 1) 只接受三至五人家庭申請，其輪候房委會的公屋申請已獲登記達三年或以上(即登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六日或之前)；及
- 2) 申請人的房委會公屋申請書必須在申請房委會公屋直至獲配本計劃單位的暫准居住證有效日期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及
- 3)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的資料均須與房委會公屋申請書的資料相符；及
- 4)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須符合申請房委會公屋的現行政策及資格(包括但不限於家庭人數、入息及資產)，及在申請房委會公屋直至獲配本計劃單位的暫准居住證有效日期內任何時間，在香港並無擁有任何住宅物業(包括資助出售房屋)。

房協將於今年四月進行電腦抽籤，以決定申請人的優先次序，再根據合資格申請人的「優先次序號碼」及家庭人數，發信邀請申請人進行審核及單位編配程序。

若申請人接受獲編配的單位，須辦理簽署暫准居住證手續，首批成功申請家庭預計可於今年第二季入伙。申請人只有一次獲配單位的機會，如放棄該次機會或獲邀而沒有出席編配單位程序，其申請會被取消。曾經申請漁光村「暫租住屋」而未能獲編配單位的申請人需要再作申請。

市民可於申請期內透過下列地點/平台索取/下載申請表格及申請須知：

- 1) 房協申請組辦事處(香港大坑浣紗街 23 號龍濤苑地下)
- 2) 房協轄下各出租屋邨辦事處
- 3) 房協相關網頁(www.hkhs.com/tc/application/t-home)
- 4) 民政事務總署轄下各民政諮詢中心

.....接下頁



**HONG KONG
HOUSING SOCIETY**
香港房屋協會

新聞稿

申請人可透過郵寄、親身或經房協網站遞交申請表格。如有查詢，可致電房協「過渡性房屋出租計劃」熱線8103-0330。

-完-

傳媒查詢

黎瑞玲
助理總經理（公共事務）
電話：2839-7892

余安琪
經理（公共事務）
電話：2839-7893

.....接下頁

相片：



位於觀塘花園大廈(二期)喜鵲樓及燕子樓的「暫租住屋」單位，將於二月十二日起接受申請。